证券代码: 838477 证券简称: 顺路咨询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 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仟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2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2年2月9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 梁春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64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1,481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929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252,055.32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225,357.80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109,535.19 万元

2021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376家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608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5	制造业
C27	制造业
C26	制造业

2021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9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I64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021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41,725.72万元

2021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13,024.06 万元

2021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8家

2021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8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405.91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70,000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7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2次。

7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37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陈葆华,1995年9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3年7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8年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2年12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6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伟明,2007年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2月开始 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年1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年12月开 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7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曙晖, 1996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4年3月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 2020年10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2008年8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50家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 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2)年审计收费2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20万元。

上期(2021)年审计收费2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20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 20 万元,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上期审计费用 2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 0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2年4月1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顺路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